

2021 年广州市白云区防震减灾和森林火灾救援中心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广州市白云区防震减灾和森林火灾救援中心概况

- 一、单位 主要职责
- 二、单位 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广州市白云区防震减灾和森林火灾救援中心 2021 年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广州市白云区防震减灾和森林火灾救援中心 2021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广州市白云区防震减灾和森林火灾救援中心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广州市白云区防震减灾和森林火灾救援中心的主要职责是：

（一）负责白云区森林消防大队的日常管理和训练工作。

（二）承担全区 24 小时的森林防火值班任务，组织队伍做好森林火灾扑救工作。

（三）指导各镇、村护林分队的护林员的工作。指导各镇、村开展森林消防训练。负责森林防火物资储备工作及扑救装备和器材的维护、保养工作。

（四）贯彻执行国家有关防震减灾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协助编制区防震减灾年度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

（五）协助上级地震部门开展地震监测和防震减灾预测工作。协助编制防震减灾应急预案。承担地震灾害群测群防和地震应急数据的收集。

（六）开展防震减灾救援队伍和志愿者队伍的建设工作。参与防震减灾应急避护场所的建设工作。

（七）指导各镇街防震减灾工作。组织开展防震减灾的法律法规和科学知识的宣传普及和教育培训工作。

（八）协助指导防震减灾宣传教育基地的建设工作。协助开展全区的区域性地震安全性评估工作。

（九）完成区应急管理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单位 机构设置

本单位没有内设机构。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本单位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单位决算。

第二部分：广州市白云区防震减灾和森林火灾救援中心 2021 年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广州市白云区防震减灾和森林火灾救援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712.9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5.6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3.7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广州市白云区防震减灾和森林火灾救援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46.3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647.27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广州市白云区防震减灾和森林火灾救援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712.97	本年支出合计	57	712.9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31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31
总计	30	713.28	总计	60	713.28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2

收入决算表

单位：广州市白云区防震减灾和森林火灾救援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712.97	712.9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61	15.6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61	15.6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56	2.5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70	8.7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35	4.3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71	3.7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3.71	3.7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3.71	3.71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2

收入决算表

单位：广州市白云区防震减灾和森林火灾救援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712.97	712.9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6.38	46.3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6.38	46.3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54	13.5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2.84	32.84	0.00	0.0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647.27	647.27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3	森林消防事务	612.19	612.19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304	森林消防应急救援	612.19	612.19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5	地震事务	35.08	35.08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550	地震事业机构	33.05	33.05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599	其他地震事务支出	2.03	2.03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表 3

支出决算表

单位：广州市白云区防震减灾和森林火灾救援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12.97	186.64	526.33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61	15.61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61	15.61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56	2.56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70	8.7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35	4.35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71	3.71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3.71	3.71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3.71	3.71	0.00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决算表

单位：广州市白云区防震减灾和森林火灾救援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12.97	186.64	526.33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6.38	46.38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6.38	46.38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54	13.54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2.84	32.84	0.0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647.27	120.94	526.33	0.00	0.00	0.00
22403	森林消防事务	612.19	87.89	524.29	0.00	0.00	0.00
2240304	森林消防应急救援	612.19	87.89	524.29	0.00	0.00	0.00
22405	地震事务	35.08	33.05	2.03	0.00	0.00	0.00
2240550	地震事业机构	33.05	33.05	0.00	0.00	0.00	0.00
2240599	其他地震事务支出	2.03	0.00	2.03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广州市白云区防震减灾和森林火灾救援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712.9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5.61	15.61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71	3.71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广州市白云区防震减灾和森林火灾救援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 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 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6.38	46.38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 管理支出	54	647.27	647.27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广州市白云区防震减灾和森林火灾救援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 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712.97	本年支出合计	59	712.97	712.97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31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 余	60	0.31	0.31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31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 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 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713.28	总计	64	713.28	713.28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广州市白云区防震减灾和森林火灾救援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712.97	186.64	526.3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61	15.61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61	15.61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56	2.56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70	8.7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35	4.35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71	3.71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3.71	3.71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3.71	3.71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6.38	46.38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6.38	46.38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54	13.54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广州市白云区防震减灾和森林火灾救援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712.97	186.64	526.33
2210203	购房补贴	32.84	32.84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647.27	120.94	526.33
22403	森林消防事务	612.19	87.89	524.29
2240304	森林消防应急救援	612.19	87.89	524.29
22405	地震事务	35.08	33.05	2.03
2240550	地震事业机构	33.05	33.05	0.00
2240599	其他地震事务支出	2.03	0.00	2.0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广州市白云区防震减灾和森林火灾救援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8.3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52
30101	基本工资	19.95	30201	办公费	3.59
30102	津贴补贴	28.99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2
30107	绩效工资	36.28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70	30206	电费	0.4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35	30207	邮电费	0.5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1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04	30211	差旅费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5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4.25	30213	维修(护)费	0.0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4	30214	租赁费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广州市白云区防震减灾和森林火灾救援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77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6.1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5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5.58
30309	奖励金	3.92	30229	福利费	0.16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47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7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广州市白云区防震减灾和森林火灾救援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广州市白云区防震减灾和森林火灾救援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70.12		公用经费合计	16.5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广州市白云区防震减灾和森林火灾救援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60	0.00	4.60	0.00	4.60	0.00	4.47	0.00	4.47	0.00	4.47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广州市白云区防震减灾和森林火灾救援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单位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广州市白云区防震减灾和森林火灾救援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第三部分：广州市白云区防震减灾和森林火灾救援中心 2021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1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广州市白云区防震减灾和森林火灾救援中心 2021 年度总收入 713.28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712.97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12.9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07.01 万元，增长 17.7%。主要变动情况：因中心周边陆续发生山体滑坡、崩塌现象，为保障我区森林消防救援人员与物资的安全，增加地质灾害治理项目经费。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广州市白云区防震减灾和森林火灾救援中心 2021 年度总支出 713.28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712.97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186.6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282.6 万元，下降 60.2%，主要变动情况：一是 2021 年将政府雇员工资费用纳入项目支出；二是根据国家、省、市统一政策调整行政事业单位编制内在职人员薪酬待遇水平，减少人员经费支出。

2. 项目支出 526.3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389.61 万元，增长 285.0%，主要变动情况：一是 2021 年将政府雇员工资费用纳入项目支出；二是因中心周边陆续发生山体滑坡、崩塌现象，为保障我区森林消防救援人员与物资的安全，增加地质灾害治理项目支出。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广州市白云区防震减灾和森林火灾救援中心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712.9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12.9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07.01 万元，增长 17.7%；主要变动情况：因中心周边陆续发生山体滑坡、崩塌现象，为保障我区森林消防救援人员与物资的安全，增加地质灾害治理项目经费；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国

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广州市白云区防震减灾和森林火灾救援中心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712.9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12.97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155.79 万元,下降 17.9%;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受疫情影响,项目经费按轻重缓急安排;二是根据国家、省、市统一政策调整行政事业单位编制内在职人员薪酬待遇水平,减少人员经费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与年初预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三、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广州市白云区防震减灾和森林火灾救援中心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4.47 万元,完成预算 4.6 万元的 97.2%。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预算数基数为 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4.47 万元,完成预算 4.6 万元的 97.2%(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预算

数基数为 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4.47 万元，完成预算 4.6 万元的 97.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一%（预算数基数为 0，不可比）。

2021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占 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4.47 万元，占 100.0%；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占 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4.47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 4.47 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3 辆，主要用于机要文件交换、森林火灾巡查等因公出行所需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车辆保险费等。公务用车保有量与国有资产占有情况不一致的原因是：本单位的 11 辆特种专业用车、7 辆摩托车不属于公务用车。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无，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0 次，接待人数共 0 人。未发生公务接待。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 年本单位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我单位是非参公事业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内。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本单位 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87.4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6.6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8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8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1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3.6%，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3.11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34.9%，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 共有车辆 21 辆，其中，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3 辆、其他用车 8 辆，其他用车辆分别是综合业务保障用车 1 辆、摩托车 7 辆，主要用于机要文件交换、森林火灾巡查；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绩效管理工作的总体情况。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

位组织对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二级项目 6 个，共涉及资金 526.33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0%。

共组织对“消防大队基地地质灾害治理经费”1 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39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本单位 2021 年度在立项阶段通过设定绩效目标、绩效指标清楚地了解该项目所要取得的社会效益，目标得到了进一步的明确，自我约束意识和责任意识明显提高。通过开展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及时找出项目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及其原因，积极采取改进措施，加强项目的管理和资金使用效益。

组织本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12.97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对本单位所有支出项目进行年中整体监控，及时反馈项目支出实施情况，及时调整项目支出预算，提高资金使用效益。通过对绩效目标的有效管理，切实加强本单位预算管理，提升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广度和深度。

绩效自评结果。我单位今年开展了单位整体支出及“消防大队基地地质灾害治理经费”项目绩效自评。

1.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述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自评结果已在主管部门决算公开中综合反映。

2.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我单位 2021 年度的“消防大队基地地质灾害治理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如下：

消防大队基地地质灾害治理经费

（1）项目概况

①项目基本情况：广州市白云区防震减灾和森林火灾救援中心，位于太和镇头陂村2社二坡坝路9号（头陂小学后山），占地面积259.1亩，受连续降雨影响，2019年4月中心周边陆续发生6处山体突发滑坡、崩塌现象，严重影响我区森林消防救援人员与物资的安全，需实施地质灾害治理，2020年9月14日白云区政府批复同意实施。实施年度：2021年10月至2022年12月；本项目位于广州市白云区太和镇广州市白云区防震减灾和森林火灾救援中心院内，建设规模包括6处滑塌范围地质灾害治理。项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规定进行委托招标代理机构、发布公开招标公告、组织开标评标、发布中标结果公告，签订技术服务合同等系列政府采购工作。

②项目资金情况：本项目预算总投资837.87万元，包括工程施工费676.81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121.16万元（其中：项目管理费16.41万元、监理费21.31万元、勘察设计费59万元、招标代理服务费4.77万元、工程保险费2.03万元、监测费13.54万元、工程造价咨询费4.1万元）、预备费39.9万元。2021年支付139万元，分别为预付工程施工费80万元、勘察设计费59万元，完成本年预算支出率100%。项目资金严格按预算批复支出，按规定用途和标准使用，严格执行财务审批制度，同时按月统计支出进度，并编制汇总表，专款专用，确保了经费不被挪用、拖欠、截留和挤占。

（2）项目绩效情况

①项目绩效目标：开展该项目的咨询、地质灾害评估、测量、工程勘察、治理等工作，进行地质灾害治理6处或以上，地质灾害治理消除隐患率达到总体治理效果30.0%以上，最大限度减少因地质灾害造成的救援中心财产损失，保障消防大队基地工作人员生命财产安全。

②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1 年度已完成项目咨询、地质灾害评估、测量、工程勘察工作，地质治理工作正在有序开展，对 8 处滑坡面进行施工，地质灾害治理消除隐患率达到总体治理效果 35.0%，在最大限度减少因地质灾害造成的救援中心财产损失，保障消防大队基地工作人员生命财产安全。

（3）发现的问题及原因

受疫情防控因素影响，财政资金支付时间未能严格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执行。

（4）下一步改进措施

按照实际工作情况优化合同条款，严格执行合同约定。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消防大队基地地质灾害治理经费	项目级次	一级 ☐ 二级 ☒
主管部门	广州市白云区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广州市白云区防震减灾和森林火灾救援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 算数	年度预算执行 数	分值（权重）	预算执行 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9	139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39	139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其他资金			0	0			
绩效目标情况 (概述)		年度预期绩效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开展项目咨询、地质灾害评估、测量、工程勘察、治理等工作，进行地质灾害治理6处或以上，地质灾害治理消除隐患率达到总体治理效果 30%以上，最大限度减少因地质灾害造成的救援中心财产损失，保障消防大队基地工作人员生命财产安全。				2021 年度已完成项目咨询、地质灾害评估、测量、工程勘察工作，地质治理工作正在有序开展，对8 处滑坡面进行施工，地质灾害治理消除隐患率达到总体治理效果 35%，在最大限度减少因地质灾害造成的救援中心财产损失，保障消防大队基地工作人员生命财产安全。			
绩效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实际完 成指标 值	分值（权重）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治理数量	6 处或以上	8 处	15	15		
		质量指标	治理质量	达到总体 治理效果 30%以上	35%	15	15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1 年 12 月 30 日前	2021 年 12 月 30 日	15	15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 标	改善受地 质灾害威 胁工作人 员安全	有效改善	有效改 善	15	14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我消防大队基地地质灾害综合防治能力	长期性	长期性	15	14	
		满意度指标	受地质灾害威胁消防工作人员满意度	85%或以上	95%	15	15	
存在问题				受疫情防控因素影响，财政资金支付时间未能严格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执行。				
改进措施				按照实际工作情况优化合同条款，严格执行合同约定。				
总 分				98				

注：年度预算数为调整后预算数。

以区级单位为主体开展的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我单位没有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重点绩效评价。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其他说明：正文部分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